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 2021-06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拟为其参股的武汉统建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统建”）、西安悦达悦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悦达”）、成都交投洺悦兴善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交投”）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电建地产及其下属控股上市公司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国置业”）拟为其参股的重庆启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启润”）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6.51 亿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合计为 0 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电建地产拟为其参股的三家公司分别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电建地产及其下属控股上市公司南国置业拟为其参股的一家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其中，南国置业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事项尚待南国置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前述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为武汉统建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电建地产已与武汉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 42.84%、57.16%的持股比例共同成立武汉市江岸区后湖街十大家城中村改造项目公司武汉统建。

武汉统建已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为项目开发建设需要，电建地产与武汉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该融资事项拟按照持股比例向武汉统建提供同比例担保，其中电建地产拟按照 42.84%的持股比例为武汉统建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57 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建地产已按股权比例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为 0 元人民币。

（二）为西安悦达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西安悦达为西安泛悦置业有限公司、悦达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按 49%、51%的持股比例共同成立的房地产项目公司。电建地产通过西安中电建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西安泛悦置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西安悦达已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为项目开发建设需要，上述股东就该融资事项拟按照持股比例向西安悦达提供同比例担保，其中电建地产拟按照 49%的间接持股比例为西安悦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4.90 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建地产已按股权比例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为 0 元人民币。

（三）为重庆启润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电建地产、南国置业已与武汉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 35.76%、35.76%、28.48%的股

权比例成立重庆洺悦城项目公司重庆启润（重庆启润不属于电建地产、南国置业的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重庆启润已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为项目开发建设需要，上述股东就该融资事项拟按照持股比例向重庆启润提供同比例担保，其中电建地产、南国置业拟分别按照 35.76%的持股比例为重庆启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均不超过 2.145 亿元人民币，合计不超过 4.29 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建地产、南国置业已按股权比例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为 0 元人民币。

（四）为成都交投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成都交投为成都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交投善成实业有限公司按 50%、50%的持股比例共同成立的房地产项目公司。电建地产直接持有成都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成都交投已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的两笔融资。为项目开发建设需要，上述股东就该两笔融资事项拟按照持股比例向成都交投提供同比例担保，其中电建地产拟按照 50%的间接持股比例为成都交投的两笔融资分别提供不超过 2.75 亿元人民币、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4.75 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建地产已按股权比例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为 0 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武汉统建

武汉统建成立日期为 2000 年 12 月 14 日，注册地址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鼎力大厦，法定代表人韩鹏飞，注册资本 13,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住宅、环保、建材、计算机软件及网络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服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自有商铺、写字楼、停车位租赁；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统建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018,580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952,21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66,365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9,551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8,30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武汉统建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58,913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206,776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52,137 万元；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6,452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0,04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武汉统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西安悦达

西安悦达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空港国际商务中心 BDEF 栋 E 区 3 层 10302 号 A003[集群]，法定代表人吴锴，注册资本 3,921.5686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管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西安悦达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3,053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0,132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920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西安悦达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97,747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92,88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859 万元；2021 年 1-8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3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西安悦达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重庆启润

重庆启润成立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22 日，注册地址为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 297 号 1 幢 9-4，法定代表人潘春雨，注册资本 31,6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屋租赁；楼盘销售代理；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二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启润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18,331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83,456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4,876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3,618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6,68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重庆启润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39,915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02,286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7,629 万元；2021 年 1-8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4,635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75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重庆启润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成都交投

成都交投成立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15 日，注册地址为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寺西路 3 号，法定代表人胥皎洁，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成都交投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2,000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2,000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0.0577 万元；2021 年 1-8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0.057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成都交投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参股企业按股比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电建地产为其参股的武汉统建、西安悦达、成都交投按持股比例提供融资担保，同意电建地产及南国置业为其参股的重庆启润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融资担保，前述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16.51 亿元人民币；相关担保主要为满足项目合作及项目开发建设需求，实现项目顺利开发运营而同比例进行的股东投入，有利于项目公司的持续经营与发展；同意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参股的武汉统建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悦达悦睿置业有限公司、成都交投洺悦兴善成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上市公司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参股的重庆启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融资担保，主要为满足项目合作及项目开发建设需求，实现项目顺利开发运营而同比例进行的股东投入，有利于项目公司的持续经营与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部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非关联第三方的担保余额为 4.90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0.42%；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970.54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2.23%；不存在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